

证券代码：301115

证券简称：联检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拟将董事会成员数量由9名调整为7名。

经上述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另外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 二、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剑峰先生、刘小玲女士、黄海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何艳女士、秦殊涵先生、赵政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何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何艳女士、秦殊涵先生、赵政伟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在公司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

上述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三、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换届完成后，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书面同意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就其任职资格、独立性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的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勤勉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期内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剑峰**，男，1974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担任常州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1999年7月至2011年6月先后担任建科所试验员、副主任，建科有限建材所所长、发展部部长；2011年6月至2018年5月3日先后担任建科股份检测中心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5月3日至2025年12月26日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省中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联检（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常州市联检商务管理服务有限公司、ANINDYA SINGAPORE PTE. LTD.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剑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76,7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4%；通过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259,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8%。周剑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刘小玲**，女，197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群众，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年7月至1996年5月担任中国包装物资常州有限公司会计；1996年5月至2003年3月担任常州兰德工程软件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3年3月至2011年6月先后担任建科有限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11年6月至2020年1月担任建科股份董事、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2020年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任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联检正德（江苏）技术有限公司、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小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67,2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6%；通过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9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82%。刘小玲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及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黄海鲲**，男，1979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常州市鼎达钢结构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 年 4 月至今先后担任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 3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维建研（江苏）设计有限公司、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海鲲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4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9%；通过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9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82%。黄海鲲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及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艳**，女，1977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中共党员，会计学副教授。1998年8月至2001年3月担任苏州大学工学院会计学助教；2001年4月至2004年3月，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助教；2004年4月至2019年7月，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讲师；2019年7月至今，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现担任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秦殊涵**，男，1963年5月生，新西兰国籍，具有中国境内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群众。1984年9月至1986年8月，担任长春市仪表公司助理工程师；1989年4月至1992年12月，担任泰国正大集团驻京办业务开发员；1997年2月至2007年3月，担任英国天祥（Intertek）集团副总裁；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担任法国必维（BV）集团高级副总裁；2009年6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比利时欧陆（Eurofins）集团中国区执行董事（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殊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赵政伟**，男，1977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

群众。2010年7月至2015年10月，担任上海申浩（昆山）律师事务所主任；2015年10月至2018年7月，担任江苏中民金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7月至2021年9月，担任上海申浩（昆山）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主任。现担任江苏中民金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普热斯勒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政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